

民政事务局局长嘉许青少年制服团体义务领袖

\* \* \* \* \*

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今日（九月二十五日）颁发嘉许奖状，予三十三名来自十一个青少年制服团体的义务领袖，表扬他们多年来一直致力推动青少年培训及发展工作。

曾德成在「民政事务局局长嘉许计划 2010」颁奖典礼上致辞时表示：「制服团体透过生活技能和纪律训练等活动，让青少年在德、智、体、群等多方面都得到优良的栽培。」他鼓励青少年积极上进和敢于承担，并更要关心国家和社会。

他希望藉着嘉许计划表扬各位领袖的无私服务精神，并鼓励年轻队员把服务精神延续下去。

曾德成表示，在本年十一月二十一日，民政事务局及青年事务委员会将会同各制服团体举办「制服团体日 2010」活动，让公众能够看到各团体多年来在青少年教育和小区服务方面的成果。

是次获奖的义务领袖均在制服团队长期服务，其中十一位领袖在所属的团队服务长达二十年，另外十一位达三十年或以上。

完

2010年9月25日（星期六）